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KELON ELECTR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海外市場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作出。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簡式權益變動報告書》已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指定之信息披露網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業國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湯業國先生、劉洪新先生、林瀾先生、代慧忠先生、賈少謙先生及王雲利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金泉先生、徐向藝先生及王新宇先生。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信科龙

股票代码：0009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长沙路

通讯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17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7 年 4 月 1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科龙”）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释 义.....	5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9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公司、海信科龙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信空调	指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名称：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长沙路
- 3、法定代表人：汤业国
- 4、注册资本：67,479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6143065147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研制生产空调产品，注塑模具及产品售后维修服务。
- 8、经营期限：自1995年11月17日至2037年11月17日
- 9、主要股东：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青岛海信空调
93.33%股份。

10、通讯方式

联系电话：0532-80878136

联系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17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汤业国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代慧忠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杨清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青岛海信空调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少所持权益股份。

青岛海信空调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股权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变动前，青岛海信空调持有海信科龙股份612,316,909股，占海信科龙总股本的44.93%。

2017年4月18日，青岛海信空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海信科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51,500股，占海信科龙总股本的0.11%。

2016年9月至本报告日，青岛海信空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海信科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884,739股，占海信科龙总股本的1.17%；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海信科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2,251,500股，占海信科龙总股本的3.83%。上述合计减持68,136,239股，占海信科龙总股本的5.00%。

本次股权变动后，青岛海信空调持有海信科龙股份544,180,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3%。

二、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青岛海信空调持有海信科龙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青岛海信空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海信科龙股票15,884,739股，其中11月卖出2,422,031股，交易价格区间为每股11.42元-11.68元；2月卖出13,462,708股，交易价格区间为每股11.41元-11.81元。

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青岛海信空调没有除上述的其他通过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海信科龙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青岛海信空调承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减持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业国

签署日期：2017年4月1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2、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董事的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容港路8号
股票简称	海信科龙	股票代码	0009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长沙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是否有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	协议转让□ 间接方式转让□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612,316,909股 持股比例: 44.93%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68,136,239股 变动比例: -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有√ 无□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业国

签署日期：2017年4月18日